

## B46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因误操作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935 证劵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董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履职报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照此项规定操作公司股票0.00股(以下简称“误操作”),交易金额为7,444,039元。叶静女士在发现该事项的第一时间已向公司报告其卖出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底前披露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上述交易发生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制度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劵事务代表及前述人员的配偶不得在公司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规范。

叶静女士就本次误操作深表歉意,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恳的道歉,自愿将本次交易

所得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叶静女士表示今后将更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谨慎操作,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公司也将引以为戒,进一步做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宣贯和执行工作,督促大股东、董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履职尽责,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照此项规定操作公司股票,上述误操作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数据证监局及深圳证劵交易所有关减持规定及实施细则执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开放自动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7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自动赎回期为运作周期内每个自然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共1个工作日。本次自动赎回的时间为2020年3月2日。本基金在自动赎回期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则开放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动赎回并新增的基金份额申购。自动赎回不受基金份额锁定的影响,赎回当日,亦不受基金份额申购的影响。

2.本次自动赎回业务的说明

在本次自动赎回期,即2020年3月2日收市后,本基金净值将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进行基金份额的折算,注册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当期折算新增的赎回业务;自动赎回期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动申购,亦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

3.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封闭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封闭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折算基准日当日未满足折算条件,则按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3年07月28日的《上海证劵报》和2013年7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及相关机构网站查阅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5日

## 关于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自动赎回折算方案提示性公告

根据《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劵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2020年3月2日为本基金自动赎回期,亦是本基金本次自动赎回期折算的折算基准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三、折算方式  
折算基准日收市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并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折算新增份额的赎回业务。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1(强制赎回的金额)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八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1.根据《基金合同》,折算基准日收市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若折算基准日当日未满足以上条件,则该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5日

证劵代码:002930 证劵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0-017

##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于2020年2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董事李洪林、魏建峰、杨以通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海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

会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重大资产购买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定重大资产购买的方式,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华润化学材料有限公司、至溢投资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69.91%的股权,常熟华润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的项目编号为G32019SH1000381、G32019SH1000382的股权转让公告,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56.91%的股权的挂牌底价为24,699,000元,常熟华润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挂牌底价为16,208,007元,挂牌底价合计为40,907,000元,即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40,907,000元。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为现金收购,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方式筹集交易价款并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对方的支付期限  
受让方须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期限,数额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69.91%股权转让涉及的债权债务安排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欠转让方及关联方借款本息余额为714,460,693.11元。转让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时,受让方须在《产权交易合同》中承诺:在成为常州华润股东后(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在《产权交易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由常州华润向转让方及其关联方偿还常州华润与转让方《债权债务确认函》所确认的借款余额及至借款全部偿还完毕时止,按年利率4.35%计算的利息。受让方同时承诺对常州华润上述借款本息87.2%的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若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或受让方未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不履行连带责任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部分金额的0.2%向关联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关联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常熟华润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涉及的债权债务安排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常熟华润化工有限公司关联方借款本息余额为82,374,656.16元。转让双方在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时,受让方须在《产权交易合同》中承诺:在成为常熟华润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后(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在《产权交易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由常熟华润向转让方及其关联方偿还常州华润与转让方《债权债务确认函》所确认的借款余额及至借款全部偿还完毕时止,按年利率4.35%计算的利息。受让方同时承诺对常熟华润上述借款本息87.2%的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若常州华润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或受让方未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不履行连带责任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部分金额的0.2%向关联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关联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决议有效期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案自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公司取得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全部批准、许可及/或备案,则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未取得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全部批准、许可及/或备案,则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20年2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劵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故本次交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913 证劵简称:西部利得 公告编号:2020-014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财富”)协商一致,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万家财富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时间  
自2020年2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万家财富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受折扣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万家财富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手续费:

(1)认购当日,如同日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